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613/01-0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BC/6/00/2

《2000年土地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01年11月19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陳偉業議員(主席)
吳靄儀議員
劉健儀議員, JP
鄧兆棠議員, JP
葉國謙議員,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缺席委員：陳婉嫻議員, JP
黃宏發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劉炳章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規劃地政局

副局長(市區重建及屋宇)
余志穩先生

助理局長(屋宇)3
陳靜嫻女士

土地註冊處

土地註冊處處長
蘇啟龍先生

土地註冊處經理
李何玉卿女士

副首席律師
李美意女士

律政司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霍思先生

政府律師
蔡之慧女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1
余麗琮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1
黃思敏女士

高級主任(1)2
鄧曾藹琪女士

I. 通過以往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CB(1)2147/00-01號文件 —— 2001年3月28日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CB(1)2175/00-01號文件 —— 2001年5月4日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CB(1)2215/00-01號文件 —— 2001年5月21日會議的紀要)

2001年3月28日、5月4日及5月21日會議的紀要獲得確認通過。

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258/01-02(01)號文件 —— 在2001年5月21日經討論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
立法會CB(1)258/01-02(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CB(1)258/01-02(01)號文件作出的回覆；
立法會CB(1)258/01-02(03)號文件 —— 有關提供暫停註冊契據副本的諮詢文件；
立法會CB(1)258/01-02(04)號文件 —— 獲諮詢團體對上述諮詢文件作出回應的函件；
及

立法會CB(1)337/01-02(01)號文件 —— 與政府當局的回覆有關
並標明修訂事項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節錄
本。)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A**)。
3.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a) 考慮在註冊申請表中註明，若土地註冊處處長認為適合，任何中止註冊的文書均可供公眾查閱，藉以提醒交契一方注意此事；
 - (b) 檢討《土地註冊規例》擬議第15A(5)條，以確保該項條文與主體條例一致，並且不會改變與產權有關的法例規定；
 - (c) 對擬議規例第15A(6)(a)條提出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規定區域法院法官須進行公開聆訊；及
 - (d) 就各項經修訂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特別是擬議規例第15A(5)條，徵詢律師會的意見。

法案委員會同意待接獲政府當局的回覆後，委員才決定是否需要舉行另一次會議。

I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在上午9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2月14日

**《2000年土地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1年11月19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所須採取的行動
00:01 - 02:50	主席	通過以往會議的紀要	
02:51 - 08:19	政府當局	簡介有關條例草案的最新情況及各項擬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8:20 - 08:45	吳靄儀議員	與個人資料私隱有關的事宜	
08:46 - 09:59	政府當局	-同上-	
10:00 - 10:12	吳靄儀議員	-同上-	
10:13 - 12:01	政府當局	-同上-	
12:02 - 12:39	吳靄儀議員	-同上-	
12:40 - 12:42	政府當局	-同上-	
12:43 - 12:56	吳靄儀議員	-同上-	
12:57 - 13:05	政府當局	-同上-	
13:06 - 13:33	主席	-同上-	
13:34 - 13:57	政府當局	-同上-	
13:58 - 15:42	主席	-同上-	
15:43 - 15:55	吳靄儀議員	-同上-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考慮在註冊申請表中註明，任何中止註冊的文書均可供公眾查閱，藉以提醒交契一方注意此事。

15:56 - 16:15	主席	擬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追溯效力	
16:16 - 16:49	政府當局	-同上-	
16:50 - 17:07	主席	研究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17:08 - 18:25	政府當局	-同上-	
18:26 - 18:39	余若薇議員	規例第15(1)(b)條 —— 土地註冊處處長中止為文書註冊及交契一方要求中止註冊的事宜	
18:40 - 18:54	政府當局	-同上-	
18:55 - 20:26	主席	-同上-	
20:27 - 21:04	余若薇議員	-同上-	
21:05 - 21:29	政府當局	-同上-	
21:30 - 21:39	余若薇議員	-同上-	
21:40 - 21:54	主席	-同上-	
21:55 - 22:09	余若薇議員	規例第15(6)(b)條 —— 自文書首次交付註冊當日起計6個月的期限	
22:10 - 22:44	政府當局	-同上-	
22:45 - 23:02	余若薇議員	-同上-	
23:03 - 24:21	主席	-同上-	
24:22 - 25:02	政府當局	-同上-	
25:03 - 25:21	劉健儀議員	規例第15A(6)(b)條 —— 對進行公開聆訊的提述	
25:22 - 26:22	政府當局	-同上-	
26:23 - 26:39	主席	-同上-	
26:40 - 26:54	政府當局	-同上-	
26:55 - 27:32	余若薇議員	規例第15A(6)(a)條 —— 應課差餉租值	
27:33 - 28:11	政府當局	-同上-	

28:12 - 28:49	余若薇議員	規例第15A(1)及15A(5)條 —— 對產權的影響	
28:50 - 30:12	政府當局	-同上-	
30:13 - 30:30	余若薇議員	-同上-	
30:31 - 31:00	政府當局	-同上-	
31:01 - 31:13	主席	-同上-	
31:14 - 31:31	余若薇議員	-同上-	
31:32 - 33:11	政府當局	-同上-	
33:12 - 34:45	吳靄儀議員	-同上-	
34:46 - 35:47	政府當局	-同上-	
35:48 - 37:34	吳靄儀議員	-同上-	
37:35 - 37:42	政府當局	-同上-	
37:43 - 38:00	吳靄儀議員	-同上-	
38:01 - 39:09	政府當局	-同上-	
39:10 - 39:44	吳靄儀議員	-同上-	
39:45 - 40:10	政府當局	-同上-	
40:11 - 40:41	吳靄儀議員	-同上-	
40:42 - 40:44	政府當局	-同上-	
40:45 - 41:13	余若薇議員	-同上-	
41:14 - 45:10	政府當局	-同上-	
45:11 - 45:31	主席	-同上-	
45:32 - 47:04	吳靄儀議員	-同上-	
47:05 - 47:31	政府當局	-同上-	
47:32 - 48:17	吳靄儀議員	-同上-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檢討擬議規例第15A(5)條，以確保該項條文與主體條例一致，並且不會改變與產權有關的法例規定。
48:18 - 48:38	主席	-同上-	

48:39 - 49:33	余若薇議員	規例第15A(6)(a)條 —— 法官以公開形式聆訊法律程序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對擬議規例第15A(6)(a)條提出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規定區域法院法官須以公開形式聆訊法律程序。
49:34 - 49:51	政府當局	-同上-	
49:52 - 50:10	鄧兆棠議員	保障業主的權益	
50:11 - 50:25	政府當局	-同上-	
50:26 - 50:35	鄧兆棠議員	-同上-	
50:36 - 50:44	政府當局	-同上-	
50:45 - 52:29	主席	規例第15A(5)條	
52:30 - 52:49	吳靄儀議員	-同上-	
52:50 - 53:16	主席	-同上-	
53:17 - 53:49	吳靄儀議員	-同上-	
53:50 - 54:07	主席	-同上-	
54:08 - 55:05	政府當局	-同上-	
55:06 - 55:32	余若薇議員	-同上-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各項經修訂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特別是擬議規例第15A(5)條，徵詢律師會的意見。
55:33 - 56:05	政府當局	-同上-	
56:06 - 56:49	主席	-同上-	
56:50 - 57:06	政府當局	-同上-	
57:07 - 57:20	主席	-同上-	
57:21 - 57:29	吳靄儀議員	-同上-	
57:30 - 57:40	主席	-同上-	

備註：上述會議過程的錄音紀錄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2月14日